

购 货 合 同

甲方：岑溪市筋竹镇昙市小学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岑溪市大业谢金珍商店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一、合同内容(品名、规格、数量、价格)

采购计划编码	序号	型号及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: CXZC2025-W1-01271	1	扫把	只	30	5	150	
: CXZC2025-W1-01271	2	地拖	只	5	15	75	
: CXZC2025-W1-01271	3	垃圾桶	只	5	15	75	
: CXZC2025-W1-01271	4	打印纸	件	1	300	300	
: CXZC2025-W1-01271	5	听课记录本	本	10	5	50	
: CXZC2025-W1-01271	6	会议记录本	本	10	5	50	
: CXZC2025-W1-01271	7	笔	盒	5	15	75	
: CXZC2025-W1-01271	8	笔芯	盒	3	25	75	
: CXZC2025-W1-01271	9	笔记本	本	30	2	60	

总计金额(大写): 人民币壹仟陆百叁拾叁元壹角肆分 (小写): 960元

二、货款: 960元。

三、交货方式: 自提☐ 快递☒ 送货上门☒

交货地址: 岑溪市筋竹镇昙市小学

收货人电话13737464930
联系人 陈大友

四、付款方式:现金☐ 支票☐ 对公转账☒

五、开票信息:普票增票

六、验收标准:乙方保证提供商品是全新的(包括零部件),并完全符合原厂质量及标准。

七、包装要求:生产厂家原厂包装。

八、售后服务:按照厂家表修卡之规定进行保修。

九、违约责任:本合同双方应严格履行,如有违约,将按有关合同法律解决。

十、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解决,本合同壹式两份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,双方代表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岑溪市筋竹镇昙市小学

乙方(盖章):岑溪市大业谢金珍商店

账 号: 45050164720100001153
开户行:中国建设银行

代表签字:

日期: 年 月 日

代表签字:

日期: 年 月 日